

西安市临潼区司法局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
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的法治督导工作；负责区委依法治区办日常工作。

2、贯彻执行有关司法行政和法治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司法行政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政府部门在实施法律、法规和规章中的争议和问题；开展司法行政、政府法治建设调研。

3、负责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办政府各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办理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向市政府、区人大常委会报送备案工作；组织开展全区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

4、负责指导、监督全区依法行政工作；承担全区依法行政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行政执法责任制组织实施工作；组织协调和监督全区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区政府“放管服”改革措施的法治协调工作；承办区政府交办的行政处罚决定的审查和重大行政处罚决定的听证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承办区政府行政复议案件和行政应诉案件。

5、负责法治宣传和普及法律常识工作，拟订普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区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职责；负责司法行政系统舆情监控和处置指导；指导各街道、各行业、各部门法治宣传和基层法治创建工作。

6、指导协调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和稳控管理工作。

7、负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和平台建设；统筹协调全区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区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和基层法律服务等工作；指导相关行业协会工作。

8、指导人民团体、群众自治组织和社会参与、支持法治社会建设工作；指导监督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负责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和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工作。

9、负责统筹协调全区社区矫正工作力量，指导、监督全区社区矫正工作机构和人员开展执法工作。

10、负责司法行政系统警务装备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11、指导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负责司法行政系统政法干部、普法骨干和法律服务人员的法律业务及职业再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12、负责指导和协调组织司法行政系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

13、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依据部门三定方案司法局设 7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政工纪检科、法治综合科、法制科、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制科、社区矫正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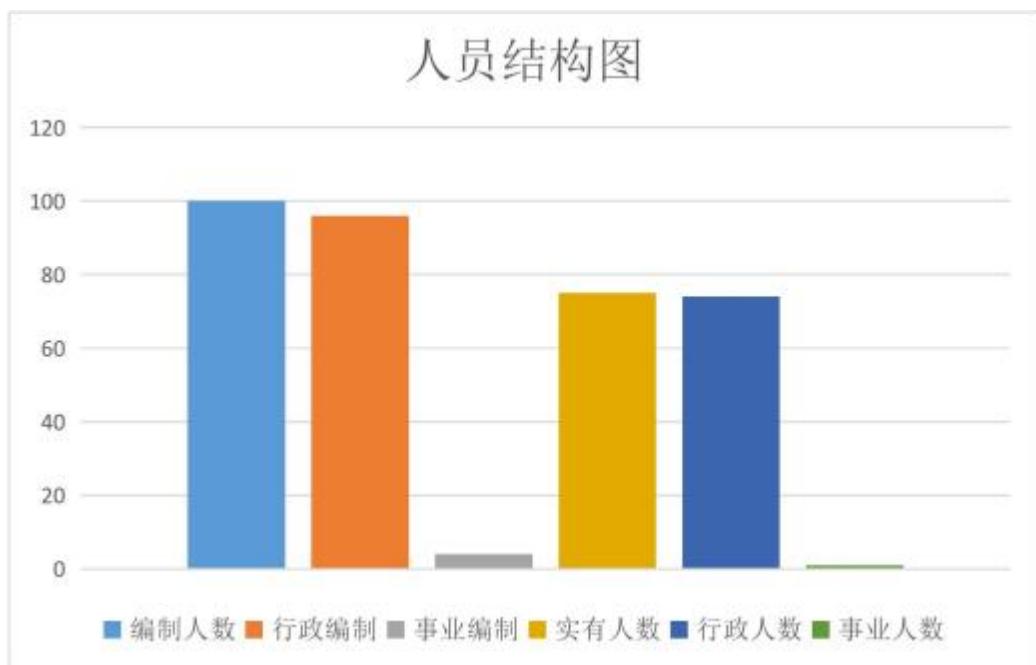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即西安市临潼区司法局（本级）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临潼区司法局（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00 人，其中行政编制 96 人、事业编制 4 人；实有人员 75 人，其中行政 74 人、事业 1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2	收入决算表		
表3	支出决算表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临潼区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28.38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上级补助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1,513.49
5.事业收入		5.教育支出	1.28
6.经营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其他收入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38
		9.卫生健康支出	37.23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74.00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28.38	本年支出合计	1,728.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1,728.38	支出总计	1,728.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临潼区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其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1,728.38	1,728.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	2.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 相关机构事务	2.00	2.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 (室)及相关机构事 务支出	2.00	2.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13.49	1,513.49						
20406	司法	1,513.49	1,513.49						
2040601	行政运行	1,232.56	1,232.56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2.20	182.2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86.33	86.33						
2040610	社区矫正	12.40	12.40						
205	教育支出	1.28	1.28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8	1.28						
2050803	培训支出	1.28	1.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38	100.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78	96.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96.78	96.78						
20807	就业补助	3.60	3.6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60	3.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23	37.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23	37.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23	37.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00	7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00	7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00	7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临潼区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728.38	1,440.56	287.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		2.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		2.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00		2.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13.49	1,232.56	280.93			
20406	司法	1,513.49	1,232.56	280.93			
2040601	行政运行	1,232.56	1,232.56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2.20		182.2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86.33		86.33			
2040610	社区矫正	12.40		12.40			
205	教育支出	1.28		1.28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8		1.28			
2050803	培训支出	1.28		1.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38	96.78	3.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78	96.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78	96.78				
20807	就业补助	3.60		3.6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60		3.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23	37.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23	37.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23	37.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00	7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00	7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00	7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临潼区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28.38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	2.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	1,513.49	1,513.49		
		5.教育支出	1.28	1.28		
		6.科学技术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38	100.38		
		9.卫生健康支出	37.23	37.23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74.00	74.00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28.38	本年支出合计	1,728.38	1,728.38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临潼区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728.38	支出总计	1,728.38	1,728.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临潼区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28.38	1,440.56	287.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		2.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		2.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务支出	2.00		2.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13.49	1,232.56	280.93
20406	司法	1,513.49	1,232.56	280.93
2040601	行政运行	1,232.56	1,232.56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2.20		182.2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86.33		86.33
2040610	社区矫正	12.40		12.40
205	教育支出	1.28		1.28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8		1.28
2050803	培训支出	1.28		1.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38	96.78	3.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78	96.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78	96.78	
20807	就业补助	3.60		3.6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60		3.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23	37.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23	37.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23	37.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00	7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00	7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00	7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临潼区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临潼区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2.00			12.00		12.00		
决算数	12.00			12.00		12.00		1.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临潼区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临潼区司法局（本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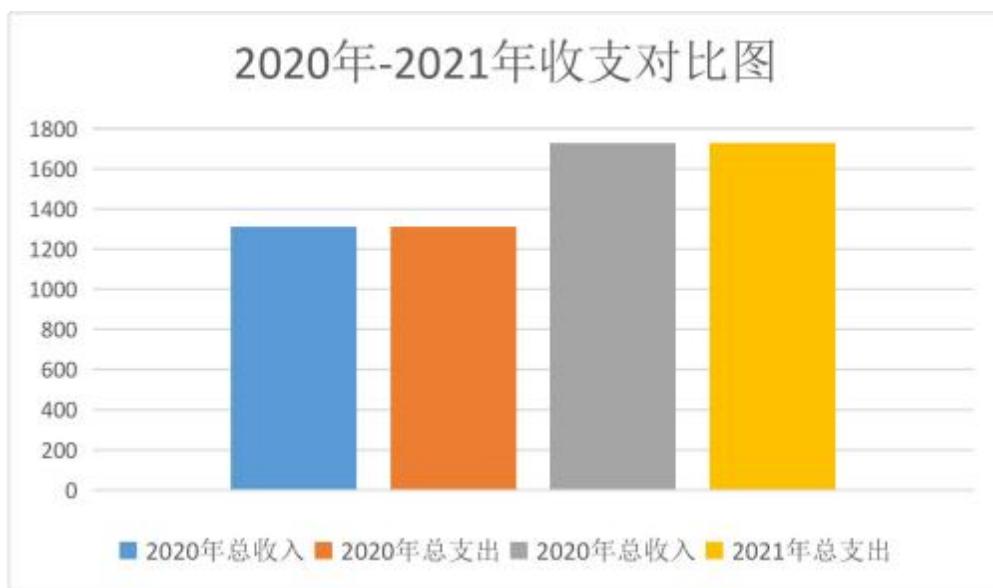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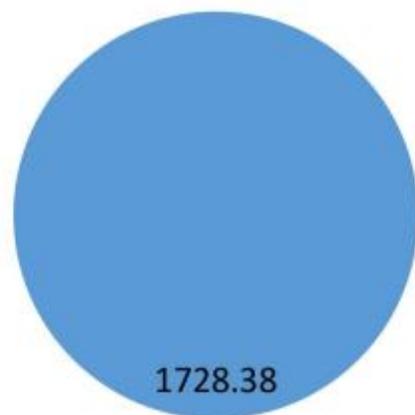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728.3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418.31 万元，增长 31.93%。主要是基本支出与项目支出均有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1728.3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28.38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2021年收入构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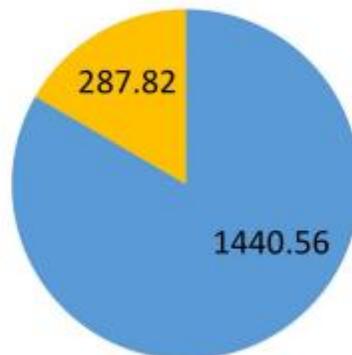


■ 财政拨款收入 ■ 事业收入 ■ 经营收入 ■ 其他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1728.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40.56 万元，占 83.34%；项目支出 287.82 万元，占 16.6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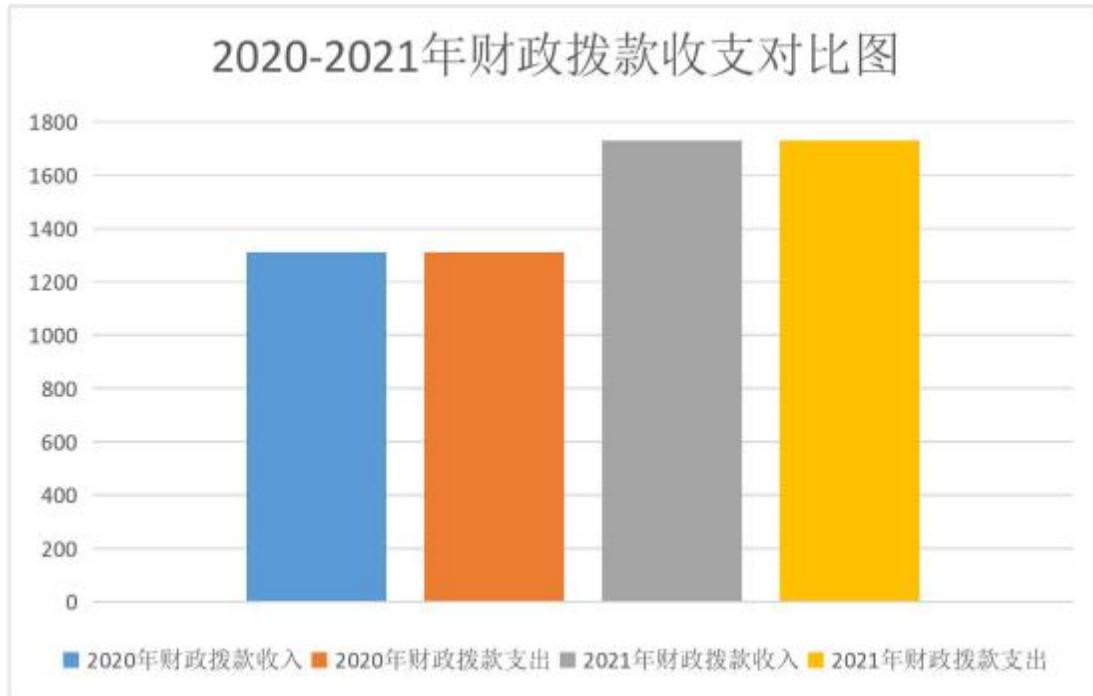
2021年支出构成图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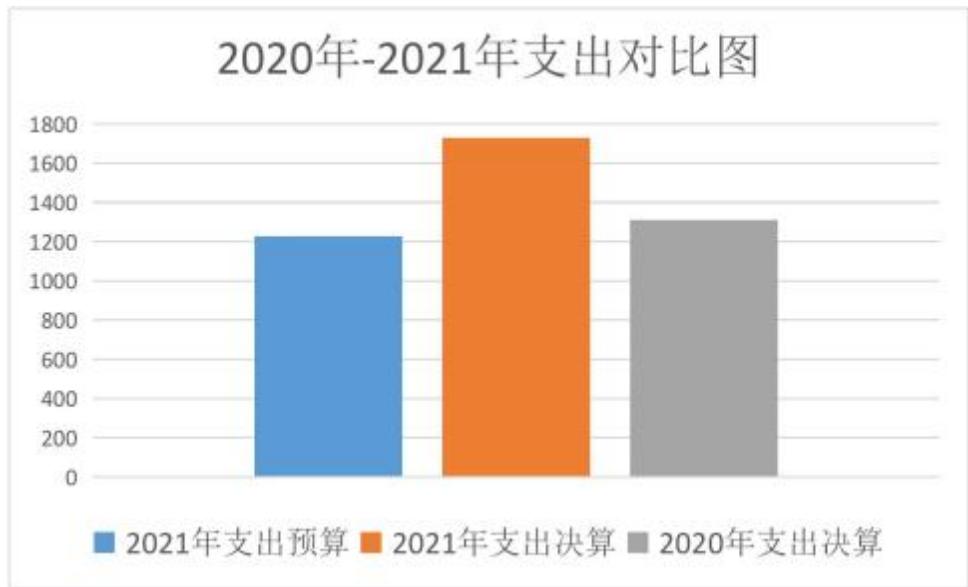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728.3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18.31 万元，增长 31.93%。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基本支出与项目支出均有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226.24 万元，支出决算 1728.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0.95%，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18.31 万元，增长 31.93%，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基本支出与项目支出均有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中未包含上级专项资金。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 850.28 万元，支出决算 1232.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4.9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安排奖金预算，2021 年发放奖金。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预算 45 万元，支出决算 182.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4.8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包含区级配套资金未包含上级配套资金。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

预算 15 万元，支出决算 86.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5.5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包含区级配套资金未包含上级配套资金。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

预算 7 万元，支出决算 12.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7.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包含区级配套资金未包含上级配套资金。

6.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预算 3 万元，支出决算 1.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2.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影响，部分培训未能如期举行。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 99.06 万元，支出决算 96.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6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及退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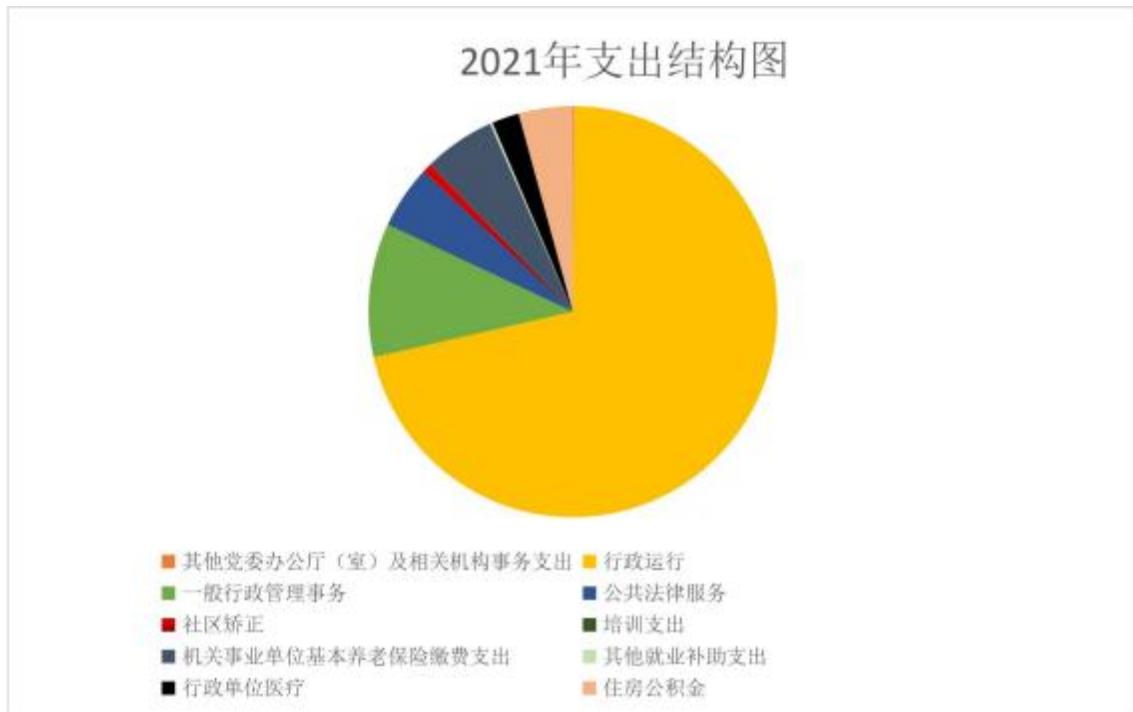
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6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包含上级专项资金。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预算 24.39 万元，支出决算 37.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2.6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基数调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预算 39.49 万元，支出决算 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7.38%。决算数大于（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基数调整及缴纳比例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40.5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270.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54.30 万元、津贴补贴 319.21 万元、奖金 386.06 万元、绩效工资 2.7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6.7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2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0 万元、住房公积金 74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169.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4.73 万元、印刷费 7.52 万元、电费 3 万元、邮电费 1.38 万元、差旅费 5.89 万元、维修(护)费 3 万元、工会经费 11.8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5.4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2 万元，支出决算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12 万元，支出决算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事项。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3万元，支出决算1.28万元，完成预算的42.6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72万元，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影响无法正常开展培训活动。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影响缩减会议事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12.50万元，支出决算169.82万元，完成预算的150.95%。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57.3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7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2021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出台了司法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成立了绩效考核领导小组；细化了工作流程；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局长负责绩效管理总体情况，业务科室分管项目实施，按季度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绩效考核。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4 个，涉及预算资金 287.82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4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一级项目 4 个，二级项目 4 个，共涉及资金 287.8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共涉及预算资金 1728.38 万元。形成了 1 个单位整体自评报告。分别是：

1. 西安市临潼区司法局 2021 年绩效自评报告。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社区矫正、法律援助、法律顾问团、公益性岗位 5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分别是：

1. 社区矫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 12.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67%。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社区矫正项目的实施，帮助矫正人员正视自我，约束自我行为，降低了管理成本，减少矫正人员危险因素，促进社会稳定和谐。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矫正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有待提升。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矫正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按照工作标准定期开展业务培训，提升工作能力。

2. 法律援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 86.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5.53%。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法律援助项目的实施，为困难群众提供基本的法律援助服务，解决群众法律服务困难，降低法律服务成本，促进社会法律服务惠及群众，促进法律服务公平公正。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法律援助服务能力有待提升。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援助服务律师的管理，结合管理实际创新管理方式，提升服务能力。

4. 法律顾问团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

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加强政府法治建设，进一步提高政府依法决策能力，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健全防范和化解社会矛盾纠纷机制，全力消除潜在的法律风险，积极维护政府的合法权益。。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依法治理能力按照中省市要求仍然还有一定的差距。

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省市督导检查要求加强基层基础设施建设，加强人员队伍建设，加强业务能力与法制思想建设培训，逐步提升依法治理能力。

4. 公益性岗位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3.6 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目的实施，为公益性岗位人员提供了就业岗位，缓解了就业压力。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补贴资金拨付进度较慢。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沟通，积极协商，力争按照要求及时尽快拨付人员工资。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				
主管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临潼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5	12.4	82.67%	
		其中: 财政资金	15	12.4	82.67%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促进全区社区矫正工作发展，引进高水平执法，提升全区社区矫正工作者的执法水平。			进一步促进全区社区矫正工作发展，引进高水平执法，提升全区社区矫正工作者的执法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社区矫正工作机构	1家	1家	
		质量指标	项目实施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期限	2021年	2021年	
		成本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	12.4万元	12.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全区矫正工作服务能力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时限	当年	当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矫正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公益性岗位工资				
主管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临潼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6			
		其中: 财政资金	3.6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要求定期向公益性岗位人员发放工资			按照要求定期向公益性岗位人员发放工资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人员	2人	2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期限	2021年	2021年	
		成本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	3.6万元	3.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就业岗位, 缓解就业压力	减小	减小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时限	当年	当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益性岗位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临潼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5	86.33		
		其中: 财政资金		15	86.33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向辖区内群众及机构提供免费的法律援助服务			向辖区内群众及机构提供免费的法律援助服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援助工作机构	1家	1家		
		质量指标	援助工作实施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期限	2021年	2021年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	86.33万元	86.33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援助工作服务能力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时限	当年	当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援助对象服务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法律顾问团				
主管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临潼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30	3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加强政府法治建设，进一步提高政府依法决策能力，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健全防范和化解社会矛盾纠纷机制，全力消除潜在的法律风险，积极维护政府的合法权益。			为加强政府法治建设，进一步提高政府依法决策能力，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健全防范和化解社会矛盾纠纷机制，全力消除潜在的法律风险，积极维护政府的合法权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法律顾问团	5家	5家	
		质量指标	项目实施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期限	2021年	2021年	
		成本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	30万元	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依法治区能力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时限	当年	当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机构服务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 部门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共组织 2021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项目 1 个，涉及西安市临潼区司法局整体（机关本级）单位。

1.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部门整体自评得分 95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1226.24 万元，执行数 1728.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0.95%。

主要产出和效果：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和促进全区经济建设提供了有效的法律服务和可靠的法律保障，进一步推动了公证事业快速稳步发展。开展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严格社区矫正对象日常监管，做到不脱管、不漏管。紧紧围绕“机构规范、管理规范、服务规范”的要求，严格履行工作职责和服务规范，保证了法律援助工作健康有序地发展。

主要工作绩效是：社区矫正一是落实监督，确保社区矫正工作有序开展。二是规范社区矫正案卷，强化基层执法水平。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社区矫正工作队伍建设滞后。二是社区矫正经费尚未完全落实。三是社区矫正工作装备有待改善。法律援助宣传力度有待进一步提高，法律援助宣传形式有待进一步继续拓宽，社会影响有待扩大。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日常监管和矫正教育。加强对社区服刑人员的监督管理，确保对社区服刑人员的掌控，

防止脱管漏管。二是加强社区矫正宣传工作。继续加大对国务院、陕西省两级《法律援助条例》的宣传力度，力争使法律援助制度更加深入人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西安市临潼区司法局（本级）

自评得分：95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责与职责				负责重大法律政策研究；积极开展法律宣传；负责指导、监督全区依法行政工作；指导协调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和施救管理工作；负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和平台建设。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本年度支出总计1728.3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40.56万元，项目支出287.82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及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投入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100%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专项资金总和（国家或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	1.00%	140.94%	10	无
	预算执行(2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预算执行数：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年执行节追加金额)×100%。 前二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二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年执行节追加金额)×100%。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无预算调整	<5%	<5%	5	无
	支出进度率(3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年执行节追加金额)×100%。 前三季度进度：支出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年初预算)×100%	1.00%	140.94%	5	无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20%	<20%	5	无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100%	100%	5	无
过程	资产管理(1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1.00%	1.00%	5	无
	资金管理(1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部门的预算财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是否符合规定	符合规定	符合规定	5	无
效果	项目产出(40分)	40	保障人员编制与机关正常运转，完成2020年度工作任务。	1.劳为发展指标：根据“三社”期间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30%（含）、50-10%来计分； 2.劳为发展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为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为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定性指标	1.00%	1.00%	40	无
	项目效益(20分)	20	深入执行各项工作要求，积极开展法律宣传工作；加强司法公正公平公正建设，推动智慧司法平台建设，促进“法治临潼”建设。	定性指标 1.00% 9.5% 15	定性指标	1.00%	9.5%	15	无

备注：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即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大数据，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此次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